

公告（示）张贴记录单

张贴时间	张贴地点		张贴公告（示） 名称、文号		
2025.9.16	南坞东村		淄高新经调公告[2025]72号		
张贴人 (本人签字 捺印)	姓名	身份证号	单位	联系方式	
	董凡		114 高端	1	10
	王	37	高新区凤鸣 街道办事处	19	
见证人 (本人签字 捺印)	任秀花	37		18	
	齐冬梅	37	x	13	
	于淑珍	37		176	
该公告（示）于2025年9月17日至2025年9月23日在南坞东村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张贴。					